

# 渭南市煤炭产业链专题招商引资推介会

## 合 同 书

甲方：渭南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乙方：渭南临渭区彩鸿桥广告有限责任公司

日期：二〇二五年十月



委托单位： 渭南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以下称甲方)

受托单位： 渭南临渭区彩鸿桥广告有限责任公司 (以下称乙方)

根据渭南市煤炭产业链专题招商引资推介会的采购结果，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项目范围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 一、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渭南市煤炭产业链专题招商引资推介会

地点：江苏镇江。

服务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活动结束后并撤展完成

### 二、服务内容

会议主题：“‘煤’好蓝图·链动‘渭’来”——渭南市煤炭产业链专题招商引资推介会

会议整体策划要能充分理解渭南市工业及煤炭产业发展情况，策划并设计活动主题、整体活动方案并搭建布置活动会场。

1. 会议整体策划要与渭南市重点工业产业链活动主题紧密结合，搭建策划精准、主旨特色鲜明的活动会场。
2. 陕西省内外承接过政府相关活动会议并有多次合作，有专业会议策划团队。
3. 按照约定时间进场，并向采购方预留不少于5小时的彩排时间，按照采购方最终定稿的方案提供小样进行制作，保证制作效果符合采购方确定的电子设计效果以及打版的小样效果。
4. 供应商应确保项目施工安全实施事宜。
5. 因现场环境要求，方案临时改变时，供应商应积极配合采购方商讨方案，在时间、地点等条件允许的情况下可做相应调整。

### 三、合同金额及付款方式

1. 合同总价款为人民币：295192.00元（人民币大写：贰拾玖万伍仟壹佰玖拾贰元整）

2. 支付方式：项目完成并经采购人确认费用清单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款的100%，乙方向甲方开具全额发票。

3. 乙方账户信息



户名：渭南临渭区彩鸿桥广告有限责任公司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渭南中心广场支行

地址：陕西省渭南市临渭区西四路紫兰新都荟2号楼1812室

行号：105797000373

账号：61001645108052507564

#### 四、甲乙双方权利和义务

##### 1. 甲方的权利及义务

(1) 应在合同约定的时间内提供推介活动本项目所需要的基础数据和技术资料，并协助乙方收集其他有关资料。

(2) 甲方按照约定及时向乙方支付本合同费用。

(3) 甲方在合同期内项目发生变化时应及时通知乙方。

(4) 因甲方责任造成项目的重大调整，或返工的，需增加费用时，其数额由双方另行商定，同时，提交成果的时间相应调整，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

##### 2. 乙方的权利及义务

(1) 乙方应在合同约定的时间内完成服务，达到合同规定的要求。

(2) 乙方提供的服务成果达不到合同规定要求的，乙方应无条件完善、修改。

(3) 对甲方提供的项目技术资料，必须妥善保管，保证资料不遗失、损坏和防潮，并应对甲方提供的资料承担保密义务，否则由乙方自行承担。

(4) 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擅自将成果提供给第三方使用，否则，由此发生的损失和法律责任由乙方承担。

(5) 接受委托后，有下列情况之一的，乙方有权终止合同的履行：(1)提供的材料不真实或取得方式不合法；(2)因不可抗力致使服务无法继续进行的；(3)其他因甲方原因致使服务工作无法正常进行的情形。

#### 五、在发生不可抗力情况下的应对措施和解决办法

不可抗力包括但不限于自然灾害如水灾、火灾、旱灾、台风、地震，以及社会事件如战争（不论曾否宣战）、疫情、动乱、骚乱、罢工、政府行为或法律规定等。声称受到不可抗力事件影响的一方应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之日起3个工作日内通知对方。因不可抗力致使协议不能履行时，双方可协商解除协议。

## 六、违约责任

### 1. 甲方的违约责任

(1) 甲方违反约定，不能按时提供技术资料或工作条件或提供技术资料不准确，导致乙方无法按期完成并提交测评服务成果的，乙方有权按延误的时间予以顺延；造成服务成果返工或修改时，甲方应按实际完成的工作量增付费用。

(2) 甲方因故要求中途终止合同时，应及时书面通知乙方。乙方不退还甲方支付的定金。若乙方已开展工作，甲方应按乙方实际完成的工作量支付相应的咨询费。

### 2. 乙方的违约责任

(1) 乙方未按合同约定日期提交服务成果时，对甲方造成直接损失的，应向甲方赔偿相应的直接损失。

(2) 乙方故意或重大过失，提供错误或不合格信息而导致甲方损失的，乙方有责任采取补救措施，并按实际情况赔偿甲方因此而造成的直接损失。

(3) 乙方恶意违反约定，未按合同约定提交测评服务成果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应返还已收取的咨询费用。

(4) 任何一方违反国家《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相关规定，违约方需承担法律责任。

## 七、争议解决方式

在履行本合同期间若发生争议，甲、乙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若协商不成，任何一方均可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合同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协商，补充条款跟原合同同等法律效力。

## 八、监督和管理

1、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供应商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10%。

2、甲乙双方均应自觉配合有关监督管理部门对合同履行情况的监督检查，如实反映情况，提供有关资料；否则，将对有关单位、当事人按照有关规定予以处罚。

## 九、验收标准

1. 本项目应按询价文件全部内容完成。
2. 依据询价文件及成交人询价响应文件进行验收。
3. 在项目执行完毕后，将所有成果资料移交采购人，经采购人或验收小组一致认为达到合格标准。

#### 十、合同生效及其它

- 1、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 2、本合同壹式肆份，合同双方甲方执贰份乙方执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名称：渭南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

电 话：0913—2366501

地 址：渭南市车雷街 69 号

签订日期：2025 年 10 月 27 日

乙方名称：渭南临渭区彩鸿桥广告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

电 话：18142320333

地 址：陕西省渭南市临渭区西四路紫  
兰新都荟 2 号楼 1812 室

签订日期：2025 年 10 月 27 日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appearing to be '李' followed by a surname.

